

证券代码：300448

证券简称：浩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14:3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5年5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5年5月16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和下午13:00至15:00。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555号天安总部中心22号楼307会议室。

3.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 召集人：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雷洪文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27,245,67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0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975,8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54%。

（2）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7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754,6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8%。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7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754,6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8%。

注：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 676, 517, 079 股，其中回购专户股份数量为 8, 733, 000 股，公司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表决权，因此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667, 784, 079 股。

8. 除董事鲁强因先生工作需要请假外，公司其余董事、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除副总经理高洁芬女士因公出差请假外，公司其余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提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228, 241, 543	99. 6686 %	490, 600	0. 2142 %	268, 200	7, 400	0. 1171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4, 971, 744	86. 7587 %	490, 600	8. 5611 %	268, 200	7, 400	4. 6802 %

本提案获得的同意股数达到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228,230,843	99.6640%	490,600	0.2142%	278,900	18,100	0.121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4,961,044	86.5720%	490,600	8.5611%	278,900	18,100	4.8669%

本提案获得的同意股数达到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

		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数	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228,220,843	99.6596%	500,600	0.2186%	278,900	18,100	0.121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4,951,044	86.3975%	500,600	8.7356%	278,900	18,100	4.8669%

本提案获得的同意股数达到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228,452,643	99.7608%	488,800	0.2134%	58,900	18,100	0.025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5,182,844	90.4424%	488,800	8.5297%	58,900	18,100	1.0278%

本提案获得的同意股数达到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228,417,843	99.7456%	523,600	0.2286%	58,900	18,100	0.025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5,148,044	89.8352%	523,600	9.1370%	58,900	18,100	1.0278%
-----	-----------	----------	---------	---------	--------	--------	---------

本提案获得的同意股数达到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228,436,543	99.7538%	500,600	0.2186%	63,200	18,100	0.027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5,166,744	90.1615%	500,600	8.7356%	63,200	18,100	1.1029%

本提案获得的同意股数达到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内部董事薪酬的议案》

关联股东茅庆江先生已对该提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50,378,915	98.8265%	534,300	1.0481%	63,900	18,100	0.1254%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5,132,344	89.5612%	534,300	9.3237%	63,900	18,100	1.1151%

本提案获得的同意股数达到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2025年内部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股东茅庆江先生已对该提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50,374,115	98.8171%	511,700	1.0038%	91,300	18,100	0.179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5,127,544	89.4774%	511,700	8.9293%	91,300	18,100	1.5932%

本提案获得的同意股数达到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228,394,843	99.7356%	535,800	0.2340%	69,700	25,600	0.0304%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股东类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5,125,044	89.4338%	535,800	9.3499%	69,700	25,600	1.2163%

本提案获得的同意股数达到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获得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2025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228,415,543	99.7446%	535,800	0.2340%	49,000	3,200	0.0214%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5,145,744	89.7950%	535,800	9.3499%	49,000	3,200	0.8551%

本提案获得的同意股数达到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获得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联股东雷洪文先生、徐彪先生和王汉晖先生均已对该提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183,178,172	99.6868%	535,800	0.2916%	39,800	0	0.021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5,154,944	89.9556%	535,800	9.3499%	39,800	0	0.6945%

本提案获得的同意股数达到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获得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股东类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228,437,843	99.7544%	503,600	0.2199%	58,900	18,100	0.025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5,168,044	90.1842%	503,600	8.7880%	58,900	18,100	1.0278%

本提案获得的同意股数达到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获得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228,434,643	99.7530%	503,600	0.2199%	62,100	21,300	0.027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数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普通股	5,164,844	90.1283%	503,600	8.7880%	62,100	21,300	1.0837%

本提案获得的同意股数达到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周蒨婷、万茜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实际审议的议案与会议通知公告中所载明的议案相符，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